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 年 9 月 29 日,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山东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罗七路科创中心三楼会议室和上海市浦东新区前滩世贸中心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9 月 26 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 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刘振腾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离职人员未解锁股票转让给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部分持有人已从公司离职, 不再符合参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 根据有关规定和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收回部分离职人员持有的尚未解锁的全部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 31.005 万份(对应股份 13.5 万股); 并将上述收回的合计 23.115 万份份额(对应股份 10.5 万股)转让给公司总经理陈明先生, 将上述收回的合计 7.89 万份份额(对应股份 3 万股)转让给公司财务负责人武永生先生。

本次转让完成后, 陈明先生通过认购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34,752 股; 武永生先生通过认购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5,000 股。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罗欣”）拟将其持有的罗欣药业（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罗欣”）51%股权以人民币 1,94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合肥罗鑫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前，山东罗欣持有安徽罗欣 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山东罗欣不再持有安徽罗欣股权，安徽罗欣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罗欣拟将其持有的四川罗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罗欣”）31%股权以人民币 1,507.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都硕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四川罗欣 20%股权以人民币 972.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诺鑫企业管理（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前，山东罗欣持有四川罗欣 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罗欣不再持有四川罗欣股权，四川罗欣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因股权转让而被动形成的财务资助属于对原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本次交易各方已对欠款的偿还安排做了约定，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